关于2020年新源县预算绩效管理

工作情况的报告

新源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为进一步贯彻《预算法》讲求绩效原则，加强县级预算绩效管理，按照《自治区党委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和伊犁州财政局《关于印发自治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伊州财预〔2018〕161号）等有关规定，新源县积极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现将工作开展情况汇报如下：

一、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一）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新源县人民政府制定了《关于新源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新县政办〔2018〕0164号），工作方案明确了绩效管理工作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工作目标、工作任务、职责分工及保障机制。同时转发州财政局制定的《自治州预算绩效监控管理暂行办法》、《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暂行办法》、《伊犁州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等绩效管理办法，为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评价机制，提供强有力的制度保障和工作基础。

**（二）加强绩效目标管理**

认真开展绩效目标申报，县财政局各业务科室加强对项目绩效目标申报的业务指导，全面开展了2020年绩效目标的申报。2020年绩效目标申报覆盖了所有预算项目，涉及45个预算单位（部门）共计153个预算项目，当年项目金额合计146621万元。

**（三）加强事前绩效评估**

根据“部门预算年初申报时，按照要求将绩效目标编入年度预算；执行中申请调整预算”的要求，新源县财政局组织力量启动了2020年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事前评估工作，并对县级预算事前绩效目标进行抽评，抽查评估重点项目18个，项目资金14189万元。

**（四）加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管理**

将直达资金项目、扶贫资金项目、本级资金项目和专项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等财政资金项目支出全部纳入绩效监控对象，监控涉及45个预算单位（部门）共计153个项目，受监督项目合计146621万元，其中：直达资金项目涉及单位11个，项目45个，受监预算资金52811.79万元；扶贫资金项目涉及5个单位36个项目，受监预算资金19949.42万元；本级资金项目涉及9个单位20个项目，受监预算资金22437.05万元；专项转移支付资金项目涉及20个单位52个项目，受监预算资金51422.74万元。同时，对绩效监控审核打分低于60分或预算执行率与绩效目标总体完成率偏离较大（20%以上）的项目进行了监督检查，对25个预算单位（部门）提出了限期整改要求，并监督落实产生的原因。

**（五）加强绩效评价和结果应用**

进一步加强绩效管理，增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强化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新源县遵循实事求是、公平公正、奖优罚劣的原则，根据2019年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果，调整了部分项目资金支出方向，对部分项目实施资金分配奖惩，回收部分超期未使用的项目资金，进一步提高了资金的使用效益。

**（六）加强部门单位整体预算支出绩效管理**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不断提高财政资金配置和使用效益，以绩效考核的各项文件精神为指导，已整体绩效支出为内容，对各项支出考核打分，取得一定经济、社会效益，三公经费得到有效控制。通过加强绩效预算，加强了财政资金的有效使用，行政效率得到提高，促进各项工作顺利开展。使节能降耗工作逐步走上制度化，规范化的管理轨道。同时对109个预算单位（部门）2019年整体支出绩效进行自我评价。

**（七）规范引入第三方参与预算绩效评价工作。**

为全面实施绩效管理，规范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我局依法、依规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相关工作，确保第三方机构客观、公正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着力提高预算绩效管理的公信力，我局在制定、实施管理办法上，切实加强与第三方机构的沟通与联系，规范第三方机构的选取，在第三方机构具有相关管理部门认可的专业资质及良好的业绩和信誉条件下，以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选取工作计划周详、行业信誉良好、实力业绩突出、报价合理的第三方机构承担相应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第三方机构经过实地调研，对2019年县本级财力安排的3个项目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三个被评价项目均达到了“优秀”。凭借第三方机构参与编制的预算绩效评价，有效借助第三方机构的专业人才优势，既弥补了我局专业人才方面的局限与不足，又提升绩效评价结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对推动我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起到了积极和正面宣传作用。

**（八）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基础工作**

一是成立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由局长担任组长，相关科室的负责人和绩效联系人任组员，积极履行预算绩效管理职能。二是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培训工作。举办2期培训班对全县所有预算单位（部门）绩效管理人员进行了预算绩效管理业务知识培训，不断强化绩效理念，提高管理水平。三是加强信息化建设。结合州财政的工作要求，研究进一步丰富和扩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模块纳入我县财政管理一体化应用软件系统平台，实现预算绩效管理与预算编制、预算执行系统的信息化无缝连接。

二、取得的成效

**（一）预算绩效理念初步树立**

对预算绩效工作的重视程度不断提高，各单位“用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预算绩效理念正在形成，效益意识、责任意识、自我约束意识和结果导向意识开始形成，各预算单位对绩效工作也高度重视，绩效思想、绩效理念自觉不自觉的成为工作的指南，也成为引导单位进行管理的重要手段。

**（二）财政资金效益进一步提高**

通过设定明确可衡量的绩效目标，预算单位（部门）更清楚的了解财政支出所要取得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通过绩效评价，考核预算单位（部门）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并与下年度预算安排挂钩，在一定程度上推动了预算单位（部门）加强项目论证和规划工作，改进了资金管理和使用方式，提高了单位理财水平，推动财政资金效益进一步提高。

三、存在的问题

**（一）预算单位（部门）的绩效理念仍需加强。**预算单位（部门）长期形成的“重分配、轻管理，重支出、轻绩效”的观念仍需改变，一些预算单位（部门）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不积极不主动，重视程度有待提高。

**（二）预算绩效管理的基础工作仍然有待加强。**受多种条件限制，统一、客观、权威的绩效目标和指标体系尚未完全建立，预算绩效目标和绩效评价的质量均有待提高。

**（三）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有待深入推进。**绩效目标审核结果与预算编制、项目立项的衔接还不够好，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编制、项目管理等方面的结合有待加强，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我局将严格按照《预算法》和《自治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方案》（新财预[2018]158号）文要求，进一步推进财政资金绩效管理工作，逐步完善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运行机制，提高财政部门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促进财政支出责任明晰化、公开化。使资源配置更加有效，资金使用更加高效，同时，加强队伍建设，提升各预算单位业务素质，着力改善预算绩效管理专业人才队伍建设，由我局牵头，通过多种形式开展不同层次的业务培训，包括对预算单位、第三方机构等相关人员开展的专业培训与资格认证；利用财政部门组织财会人员继续教育培训等契机，对预算绩效管理政策理论和操作流程进行宣贯和讲解。在强化绩效管理业务培训的同时，树立绩效管理相关人员的激励约束机制，促进绩效管理专业知识学习的积极性，从而全面提高我县绩效管理业务工作能力。

新源县财政局

2020年11月29日